中共云南省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奋力开创新时代云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决定

(上接第2版)

(十三)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以大开放促进大发展。加快建成内引外联的现代物流网络,完善物流枢纽布局和功能,统筹推进辐射国内国外主要通道沿线物流设施和集疏运体系建设,建设昆明国际陆港。加强与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枢纽有效衔接,推动以中老泰、中越为重点的国际班列班车高效运行,开展多式联运示范性工程建设,推动冷链物流、智慧物流发展。协调推动与周边国家规则、规制、管理、标准联通。提升贸易投资质量和水平,推动外贸商品结构转型升级,大力发展跨境电商、市场采购贸易等新业态新模式,大力培育外贸龙头企业和外贸综合服务企业。推进昆明、德宏、红河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扩量提质。支持企业"走出去"。实施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行动,统筹推进边(跨)境经济合作区、开发开放试验区、综合保税区等开放合作功能区建设。创新发展边民互市,推进边民互市贸易进口商品落地加工。有序合规开展边民跨境劳务合作。

(十四)强化科技创新,建设创新型云南。完善全面支持科技创新的基础制度,实施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重点工程,聚焦优势产业、支柱产业、新兴产业和"数字云南"等领域加强核心技术攻关,组建产业创新联合体,促进科技创新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实施云南基础研究十年计划。加快推进创新平台建设,高水平组建一批云南实验室,新引进一批院士专家工作站,高标准建设一批新型研发机构,加快建设一批省技术创新中心。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实施高新技术企业"三倍增"行动,实施企业科技特派员制度,营造有利于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成长的良好环境。实施"智汇云南"计划,打造科技入滇升级版,加快建设区域性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实施全社会研发投入提升三年行动,用好"揭榜挂帅"、"军令状"、"赛马制",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完善科技工作者激励机制,提高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成效。打造一流创新生态,高质量举办云南省创新创业大赛,选树一批"云岭最美科技人"。

(十五)实施教育强省战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实施教育事业提升三年行动。推进大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一体化建设,深入打造"张桂梅思政大讲堂"。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强化托幼服务、学前教育、特殊教育普惠发展,坚持普通高中学校多样化发展,完善覆盖全学段学生资助体系。统筹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继续教育协同创新,实施高等教育"121"工程,加快云南大学"双一流"建设,支持昆明理工大学创建"双一流",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西南联合研究生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巩固拓展"双减"工作成果,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完善来滇留学质量保障体系,打造"留学中国·学在云南"品牌。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推进教育数字化。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

(十六)实施人才强省战略,创造人才发展最好环境、最优生态。加快建成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人才新高地和区域性人才中心。持续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扩大用人单位编制使用、机构设置、人才评价、人事管理等自主权。推行利润分享型、成果转化型、股权授予型等奖励分配制度,建立人才创新创业项目容错免责制度。构建多层次参与、全方位推进的对内对外人才合作新机制。实施优势学科集群建设、平台载体提质增效行动,搭建人才集聚平台。实施优势产业人才集聚行动,推进产业急需人才引进、产业人才培养、园区人才汇聚、卓越企业家培养"四大工程"。办好"云南国际人才交流会"。建立产业人才基础库、需求库和目标库。积极通过"人才飞地"、"离岸支持"、"柔性引进"等方式引进国内外高端人才。打造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才特区。实施一流人才生态建设专项行动和人才安居三年行动,推行"兴滇惠才卡",强化全周期全要素保障。

五、聚焦扬优势,着力挖掘发展潜能

(十七)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全面提升辐射能力。积极推动印度洋方向陆海大通道建设,努力成为国内市场与南亚东南亚市场之间的战略纽带、"大循环、双循环"的重要支撑。积极推动中老泰、中缅、中越国际运输通道畅通,协调推进云南河口—越南老街—河内—海防准轨铁路建设。实施口岸功能提升工程,推动国企参与口岸设施建设,加快磨憨国际口岸和边境地区口岸城市建设,建强"智慧口岸",提高常态化疫情防控下口岸过货能力和通行效能。加强沿边县城建设,支持兴边富民行动中心城镇建设。加强跨境产业合作,依托与周边国家资源互补优势建设一批加工贸易、转口贸易基地。提升中国—南亚博览会、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中国—南亚合作论坛、澜湄合作论坛水平,发挥滇越、滇老、滇缅、滇泰等双边合作机制作用。推进媒体、企业、智库等社会力量与周边国家交流,深化疫情防控、边境治理、经贸往来、公共卫生、教育科技等领域合作,持续实施"光明行"、"心联通·云南行"等民生工程,深化周边命运共同体建设。

(十八)充分发挥绿色能源优势,打造绿色能源强省。加快金沙江、澜沧江等流域国家大型水电基地建设,推进已建梯级水电站扩机项目。打造"风光水火储"多能互补基地,有序开发风电、光伏等新能源,统筹并网消纳,推进"新能源+"、分布式光伏建设,试点探索新能源微电网、直供电用电模式,推广"光伏+现代农业"、"光伏+水利工程"。推动煤炭增产能、增储备,加快推进新建清洁煤电项目建设,建立煤电价格疏导机制、电煤保供与能效管控联动机制。加快昭通页岩气勘探开发利用,积极探索地热能综合开发利用。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源网荷储一体化"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推进抽水蓄能电站和电化学等新型储能电站建设,鼓励采用共享式配建储能项目,大力推进数字化绿色智能电网建设,提升电力供应保障能力和电网调节性、灵活性。保障"西电东送"国家战略,建设国家清洁能源基地和区域国际能源枢纽。做大绿色能源产业,在招商引资、产业转移中充分发挥绿色能源优势,推进绿色能源和绿色制造深度融合。加快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摸清碳汇家底,推进碳汇项目开发和市场交易服务体系建设,积极服务国家"双碳"战略。

(十九)充分发挥高原特色农业优势,打造绿色农业强省。深入推进农业现代化三年行动,打造高原特色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做大做强农产品加工业,推进农产品标准化分类分级,大力发展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综合利用加工,加快加工园区建设。提升"绿色云品"品牌影响力,完善品牌目录制度,加快打造"区域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的"绿色云品"矩阵,积极推进产品、管理、营销等创新。实施农业市场主体倍增工程,构建以龙头企业为引领、中型企业为主体、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为基础的发展格局。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完善种质资源保护体系,加快国家区域良种繁育基地、区域性畜禽基因库等重点项目建设,推进种源关键核心技术和育种联合攻关,培育一批"滇系"特色新品种。加快提升农机化生产及技术装备水平。加快发展高效设施农业,以"九湖"流域为重点,探索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新路径,建设云南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和全国重要的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

(二十)充分发挥文旅资源优势,打造文化旅游强省。开展文化和旅游强省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十大工程"。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深入实施"文化+"战略,发展数字出版、数字影视、数字艺术等新业态,建设一批具有示范效应的文化产业带和园区、孵化基地。繁荣发展文艺创作,提升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水平,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活态传承。守护好云南旅游金字招牌,实施数字赋能旅游行动,加快云南旅游大数据中心建设。实施文化和旅游市场主体倍增培育计划,争创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深入推进"旅游+"和"+旅游",大力推进旅游产品创新、业态创新、模式创新,打造高端旅游产品,不断延伸旅游产业链、价值链,培育多个单项冠军,拓展大众旅游消费体系。深化省际、国际旅游合作,打造中老铁路沿线黄金旅游线路,加快发展边(跨)境旅游。深化旅游行业专项整治行动,建立完善现代旅游治理体系。

(二十一)充分发挥矿产资源优势,打造有色金属产业强省。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完善矿产资源储量动态更新机制。加强与周边国家合作,鼓励本土企业"走出去"合作找矿开矿。推进矿业、磷化工产业等转型升级,推动资源规模开发与集约利用、循环利用。打造有色金属加工制造产业基地,大力发展有色金属工业及下游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电力电气等产业集群。打造战略性新材料产业集群,依托铜、锡、锌等矿产资源及铂族金属循环利用优势,打造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高端新材料领航企业,形成多个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稀贵金属和先进铜材、锡材、铝材、硅材、钛材、锂材等新材料产业基地。建设多品种有色金属储备基地。

(二十二)充分发挥生物资源优势,打造生物产业强省。推动生物资源优势向生物产业优势转变,实施生物产业集聚培育、前沿领域攻坚、创新基础设施、质量品牌打造、龙头企业培引等工程,培育壮大医药、健康、农业、林业、能源、环保等领域产业集群,打造重点生物产业集聚区。推动生物农业高质量发展,加强生物种业、生物农药、生物肥料等新技术研究、新产品开发和产业化应用。壮大林下经济。促进生物制造规模化发展,推动生物基材料、生物能源、生物环保等产业发展。提升生物医药产业竞争力,优先发展生物疫苗、现代中药(民族药)、中药饮片以及化学药,大力发展生物技术药,打造国内一流的生物疫苗和现代中药研发生产基地、天然药物和健康产品制造基地。培育高品质专业化生物服务新业态。开展生物资源全面普查,健全生物资源监管制度。加快生物入侵监测与治理产品、生物种群稳态控制技术与产品研发。

(二十三)充分发挥劳动力优势,做好承接产业转移文章。强化劳动力技能培训,实施云品工匠计划、云南技能提升培训计划,推动劳动力资源从"量多"向"质优"转变。成立产业转移工作专班,加强统筹规划,协同招商引资工作,建立产业梯次转移承接机制,制定产业承接指导目录,引导资源优化配置。创新合作模式,深化东西部协作,与先进地区建立产业合作长效机制、利益共享机制、园区合作运营机制,探索建立重点产业转移服务体系,建好沪滇产业园。突出抓好产业链招商,强化"链主"企业推动产业转移。建设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支持劳动力资源丰富地区积极承接劳动密集型产业转移,就近就地转移就业。

六、聚焦保安全,着力守牢发展底线

(二十四)持续推进强边固防。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以政治安全为根本,加强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建设,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加强全民国防教育,加大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健全党政军警民"五位一体"强边固防机制,全面建设人防物防技防相融合的边境立体化防控体系。坚持"动态清零"总方针,完善常态化疫情防控机制,强化边境和口岸疫情管控,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深化国际执法合作,持续开展打击走私、偷渡、赌博、电信诈骗等跨境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持续巩固组织强边、开放活边、守土固边、富民兴边、和谐稳边工作成果,加快打造边疆党建长廊示范带,优先把沿边行政村(社区)建成现代化边境幸福村,实现边民富、边关美、边防固。

(二十五)坚决守住意识形态安全防线。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全面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构建网上网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主流思想舆论格局,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强县级融媒体中心,构建省、州(市)、县(市、区)三级联动的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区域性国际传播中心。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完善网络舆情监测预警、应对处置和舆论引导机制,深入开展"云岭净网"专项整治行动。

(二十六)全力维护国家经济安全。健全重要产业链供应链风险监测预警和研判处置机制,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与防控疫情相结合,强化重点产业链核心环节管控,保证重点企业正常生产和运输渠道畅通。加强重要战略物资储备,实现粮食、能源资源、战略性矿产资源、重要产业原材料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健全财政风险防控体系,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强化金融稳定保障体系,依法将各类金融活动全部纳入监管,强化省属国有企业债务约束,持续深入打好防风化债主动仗,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强化企业境外投资监管和服务,构建海外利益保护和风险预警防范体系。

(二十七)筑牢西南生态安全屏障。以创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为统领,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城乡环境整治十大工程。健全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强化污染物协同控制和源头防控,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完善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系,统筹推进节能减排十大重点工程,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等为重点,统筹推进森林云南建设和国土绿化行动,做好高黎贡山生物生态安全风险防范与保护工作。持续推进九大高原湖泊保护治理,以革命性举措抓好重要江河湖库保护治理。稳步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和建设管理,争取创建亚洲象、哀牢山、香格里拉、高黎贡山等国家公园。拓展COP15后续效应,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推动建立生态环境保护跨省跨境合作机制,强化外来入侵物种防控,共同维护国际区域生态安全。

(二十八)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云南,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社会治理重心下移,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规范和加强新时代信访工作,完善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推进各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体化运行,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体系,提升群防群治水平。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创新推动市域、基层、网格分层治理,探索打造边疆民族地区社会治理的"云南样本"。完善社会治安整体防控机制,依法严惩群众反映强烈的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打好新时代禁毒人民战争。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健全应急管理体系,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

七、聚焦促团结,着力凝聚发展合力

(二十九)高质量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大力弘扬民族团结誓词碑优良传统,深入实施民族团结进步全域创建,持续开展"党的光辉照边疆、边疆人民心向党"、"心向北京、拥护核心"主题实践。实施"枝繁干壮"工程,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推动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和创新交融。持续实施民族团结进步"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引领工程,支持民族自治地方、散居民族地区、高寒山区和边境地区加快发展,支持涉藏州县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实施"石榴红工程"、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三项计划",促进各族群众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实施"润土培根"工程,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加强对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的思想政治引领,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三十)大力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支持人大、政府、政协和监委、法院、检察院依法依章履行职能、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制度载体作用,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战线、协商民主有机结合,持续促进发扬民主与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加强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等功能建设,完善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和委员联系界别群众制度机制。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完善城乡社区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的制度机制,开创民事民议、民事民决、民事民干的生动局面。深化群团组织改革和建设,不断增强群团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探索推行基层群团组织机构联盟建设。

(三十一)加强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坚持我国社会主义新型政党制度,支持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履行职能、发挥作用。深化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更好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实施"云岭同心工程",加强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思想政治引领、队伍建设。围绕争取人心,拓展港澳台统战、海外统战和侨务工作,做好网络统战工作。

(三十二)全面推进法治云南建设。坚持法治云南、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发挥人大立法主导作用,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以良法促发展保善治。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创新行政管理方式,推动政府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锻造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政法铁军。加强全民普法工作,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聚焦务工人员、青少年等重点人群和农村、边境、学校等重点区域,以及婚恋、民间纠纷等重点领域,组织开展全省普法专项行动,增强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和能力。

八、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为新时代云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强保证

(三十三)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筑牢政治忠诚,落实各级党委(党组)主体责任,不断提高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完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坚决做到习近平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云南见行动,把"两个维护"贯穿到工作中,体现在行动上。坚定站稳人民立场,坚持把人民利益摆在首要位置,眼睛向下、重心下移、工作下沉,深入基层和一线,加强调查研究,扎实为基层和群众解难事、办实事,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等基本制度,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增强党内政治生活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

(三十四)坚持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凝心铸魂。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持续推动学习贯彻走深走实。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记初心使命,牢记党的宗旨,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组织实施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教育计划,深入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培育壮大哲学社会科学人才队伍,加强新型智库建设。坚持理论武装同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相结合,讲好习近平总书记关心云南各族群众的故事,用好用活扎西会议旧址等红色教育资源,发挥"时代楷模"引领作用。坚持把青年工作作为战略性工作来抓,培养好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十五)完善党的自我革命制度规范体系。加强制度建设,健全党内法规制度,强化制度的硬约束,发挥法规制度的引领保障作用。健全监督体系,做实做强党委(党组)全面监督,加强党委(党组)对各类监督主体的领导和统筹,推动党的领导和监督一贯到底。完善党的自我监督和人民群众监督有机结合制度,畅通人民群众建言献策和监督渠道。发挥政治巡视利剑作用,建立深化巡视巡察成果运用的制度机制,深化运用"四种形态",健全问责机制,完善配套制度,着力构建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统筹衔接制度。增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实效,压实上级党组织及其"一把手"和纪检监察机关对下级党组织及其"一把手"的监督责任,支持纪检监察机关开展同级监督。

(三十六)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牢固树立重一线、重实干、重实绩、重公认的用人导向,常态化开展干部蹲点调研,加强一线考察识别干部,做深做实干部政治素质考察,健全完善适应新时代要求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推动干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坚持谁干事就支持谁、谁干成事就重用谁。强化素质能力提升,深入实施"一把手"政治能力提升、专业干部源头储备和干部专业化能力提升计划。加强干部交流任职挂职锻炼,加强干部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养成,增强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严格管理监督干部,严格落实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制度,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规定,健全选人用人问题整改监督机制,严格执行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规定。抓好后继有人这个根本,落实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常态化工作机制,实施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锻炼"双百计划"、百名选调生墩苗历练计划。加强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的培养使用,加大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干部支持力度。

(三十七)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全面深化"两个覆盖",加强两新组织党的建设,推进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注重从青年和产业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实施党员空白村(居)民小组、民办学校(幼儿园)、国企车间班组"清零"行动。全面增强"两个功能",实施党支部"扩先、提中、治软"行动,实施组织生活会提质行动,推动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健全"我为群众办实事"长效机制,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全面发挥"两个作用",立足基层党建"一带四区"整体布局,全面提高机关党建质量,扎实抓好农村、城市基层党建,深化抓党建促乡村振兴、促基层治理、促强边固防和疫情防控、促现代产业发展"四抓四促"工作,发挥好基层党组织服务中心大局的战斗堡垒作用。加强和改进党员教育管理,发挥好党员高质量完成中心任务的先锋模范作用。持续打造"云岭先锋"党建品牌,深化各领域党建创建和典型培塑活动。

(三十八)深化作风革命效能革命。持之以恒纠治"四风",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实施以"小"见严纠"四风"专项行动,坚决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破除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深挖彻查作风问题背后的腐败行为和腐败案件中的作风问题。深入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大力弘扬"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识,大力推行项目工作法、一线工作法、典型引路法,深入纠治"庸、懒、散、拖、乱"等突出问题,健全完善作风革命效能革命长效机制。持续推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

(三十九)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以零容忍态度反腐惩恶,坚决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坚决防止领导干部成为利益集团和权势团体的代言人、代理人,坚决治理政商勾连破坏政治生态和经济发展环境问题,坚决惩治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有力遏制增量、有效清除存量。持续推进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腐败治理,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蝇贪",严肃查处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利用影响力谋私贪腐等问题。抓住政策制定权、审批监管权、执法司法权等关键点,建立健全管权用权制度机制。深化拓展"清廉云南"行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堤坝。持续净化政治生态,深化标本兼治,坚决肃清白恩培、秦光荣、仇和等余毒流毒影响,坚决清除山头主义、帮派文化、圈子文化,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奋进新时代,建功新征程。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信心、团结奋斗,解放思想、真抓实干,奋力开创新时代云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为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更大贡献!